

栖霞区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整治工程测绘排查检测服务

标段编码：QXSW2601701-02KCGH

招标文件

招标人（招标代理）：江苏顺天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加盖电子印章）



2026-01-16

目 录

招标文件	4
第一卷	4
第一章 招标公告（适用公开招标）	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
投标人须知正文	21
开标一览表	32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3
评标办法前附表	33
评标办法正文	38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43
第二卷	50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50
第三卷	5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57
封面	59
目录	57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61
（一）投标函	61
（二）投标函附录	63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64
二、授权委托书	65
三、联合体协议书	66
四、投标保证金	66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67
五、费用清单	68
六、资格审查材料	69
（一）基本情况表	69
基本情况表	69
（附件）企业相关证明证照文件	69
（附件）企业资质	69
（附件）企业证书	69
（附件）企业信用管理档案	69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70
近年财务状况表	70
（附件）财务状况	70
（三）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7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71
（附件）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71
（附件）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71
（四）正在勘察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72
（五）信誉资料表	73
信誉资料表	73
（附件）企业获奖情况	73
（附件）项目负责人获奖情况	73
（六）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74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74
（附件）基本信息	74
（附件）资格证书	74

(附件) 社保	74
(七) 主要人员简历表	75
主要人员简历表	75
(附件) 基本信息	75
(附件) 资格证书	75
(附件) 社保	75
(附件) 业绩	75
(八)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表	76
七、勘察纲要	77
八、其他资料	77
第七章 其他	78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市交易中心) 栖霞区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整治工程测

绘排查检测服务招标公告

标段编码: QXSW2601701-02KCGH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栖霞区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整治工程已由南京市水务局以(项目审批文号:宁水发[2025]311)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南京市栖霞区长江堤防管理所,建设资金来自国有(政府投资),项目出资比例为政府性:100.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人为南京市栖霞区长江堤防管理所。现对该项目测绘排查检测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江苏顺天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 南京市栖霞区

2.2 招标范围: 项目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工程范围内的排水管线进行测绘排查检测,含管径、管材、管段长度、坡度、上下游坐标、埋深、管底高程等、雨污水管道CCTV检测排查、雨污水管道清疏、地形图测量、暗涵测量、河道岸坡破损、障碍物、淤泥测绘与调查、河道排口测量(平面坐标、管径、材质、一口一照)、河道排口水质区域与检测(流水排口)、河道排口截流设施调查、气囊封堵、调排水及河道、管线测绘、摸排、物探、布设控制点等。

2.3 服务期限: 60日历天

2.4 合同估算价: 1,598,823.40元

2.5 招标项目类型: 水务

2.6 工程规模: 1、北十里长沟东支流域范围为长江-宁洛高速-栖霞大道-仙新路-尧佳路-太龙路-玄武大道-电建路围合区域,面积约17.17km²;百水河流域范围为仙林大道-燕西线-启迪大街-环陵路围合区域,面积约16.05km²。

2、项目规模:项目总投资额为12156.36万元,工程费用约为7973.91万元,本标段测绘排查检测费用约159.882340万元。

2.7 其他说明: 无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资质要求：投标人应具有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包含：工程测量专业）。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有国家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证书。备注：负责人须提供近1个月（2025年12月）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的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须明确缴费月份、个人姓名、缴费单位，且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高校或军队的事业编制人员若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需提供所在单位上级人事组织或编制主管部门出具的人员编制核准证明材料）。

其他要求：a.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b. 本次招标不接受投标人红、黄牌，警示期内单位和项目负责人投标（红、黄牌警示信息均以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的信息为准）。c. 投标人不得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d. 投标人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e. 投标人不得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

3.2 本次招标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4.2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投标人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免费获取；本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中“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选用：“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网址)：<http://njggzy.nanjing.gov.cn/njxm-prod/gdebs-login-web/login>。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02-10 09:30:00。

5.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人登录“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

5.3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资格审查办法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进行资格审查。

7. 评标方法

7.1 本标段采用的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是否评定分离：否

7.2 具体评标办法：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资信业绩部分：16.00 分 勘察方案部分：48.00 分 投标报价：20.00 分 其他评分因素：16.0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一、基准价计算方法</p> <p>方法一</p> <p>方法一：评标基准价 $C=A*K\%$，其中A为最高限价；K 为权重系数，取值90、90.5、91、91.5、92、92.5、93、93.5、94、94.5、95、95.5、96、96.5、97、97.5、98、98.5、99、99.5、100，具体数值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确定；评标价为投标人投标报价。</p> <p>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p>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p>二、偏差率计算公式</p> <p>投标报价的偏差率=100%(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p>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企业业绩 (0~4.00)	<p>投标人自2021年2月1日（含）以来，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排水管网排查检测或排水管网溯源业绩的，有1个得4分，最多得4分。</p> <p>备注：1.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和验收证明，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为准，金额以合同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如上述材料未能反应相关数据和内容，需提供相关批复文件，否则一律视为未提供。</p> <p>2. 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兼得（满分4分）。</p>
	项目负责人业绩 (0~4.00)	<p>投标人自2021年2月1日（含）以来，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排水管网排查检测或排水管网溯源业绩的，有1个得4分，最多得4分。</p> <p>备注：1.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和验收证明，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为准，金额以合同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如上述材料未能反应相关数据和内容，需提供相关批复文件，否则一律视为未提供。</p> <p>2. 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必须是投标人的业绩，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兼得（满分4分）。</p>
	企业资质 (0~2.00)	<p>投标人具有计量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计量认证证书（范围应包含地下管线或排水管道探测）的2分，最高得2分，缺一不得分。</p> <p>备注：提供证书扫描件。</p>
	拟投入设备 (0~6.00)	<p>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CCTV检测机器人、全站仪、管道潜望镜仪、GNSS仪器、地下管线探测仪、测深仪等设备，提供齐全的得6分，每少一项扣1分，扣完</p>

			<p>为止。</p> <p>备注：1. 以上设备如为租赁，需提供租赁合同扫描件和租赁期间费用付款记录，如为投标人自有设备，需提供设备购买发票扫描件发票，载明的日期须在本公告发布之日之前；</p> <p>2. 以上设备均需提供仪器检定证书。</p>
		<p>汇总规则：分项汇总，直接求平均（客观项评委打分应一致）</p>	
2.2.4 (2)	勘察方案	需求理解 (0~6.00)	针对本项目概况，工作任务、执行规范标准阐述完整性进行综合评价。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6分）
		技术方案 (0~8.00)	针对排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进行管道视频检测及测绘等工作方案措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8分）
		重难点分析 (0~6.00)	针对管道排查检测与测绘等工作内容进行重难点分析，全面、科学、合理、可行，与实际相符。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6分）
		合理化建议 (0~5.00)	针对管本项目管网排查及测绘工作内容（包含项目各片区按排口、管网、关联地块的关系，梳理各个片区排查具体方案），进行合理化建议，方案措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与实际相符。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5分）
		质量保证 (0~5.00)	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5分）
		组织机构、进度保证 (0~5.00)	组织机构合理、高效，职责分工明确，人员稳定，进度计划科学合理，保证措施切实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5分）
		合同档案保密管理 (0~5.00)	针对合同档案保密管理进行综合评价，资料及档案归档制度完善，保障措施合理可行进行评分；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5分）
		安全生产管理和措施 (0~4.00)	安全生产责任明确、保密措施到位，安全管理体系、制度、岗位职责健全，安全保证措施、投入计划科学合理，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4分）
		服务售后承诺方案 (0~4.00)	售后服务体系、服务机构、人员、售后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评价，售后服务优质、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4分）
			<p>汇总规则：评委汇总，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求平均</p> <p>是否设置篇幅扣分：<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p>
2.2.4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p>三、报价打分</p> <p>投标价（算术修正后，下同）与评标基准价相同的得满分，并以此为基数，进行下面各项的打分，偏差率每高于1%扣<u>0.3</u>分，每低于 1%扣 <u>0.1</u> 分，不足1%部分按比例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p>	
2.2.4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项目组成员 (0~16.00)	<p>1. 项目负责人1名：具有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同时具有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证书或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证书的加</p>

		<p>1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如职称证书反映不出专业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定申请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2. 技术负责人1名：具有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得2分，同时具有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证书或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证书的加1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如职称证书反映不出专业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定申请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3. 安全负责人1名：具有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其他专业）的得1分，最多得1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p> <p>4. 项目组其他成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安全负责人除外）：（1）拟派人员中具有市政排水管道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培训证书的得1分，最高得1分。 （2）拟派人员中具有测绘专业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资格或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证书或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证书的得2分，最多计4人，最高得8分。 注：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如职称证书反映不出专业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定申请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备注：1. 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和项目组其他人员每人只能参加一个专业打分，不得重复计分。 2. 须同时提供项目组成员近一个月（2025年12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扫描件。（须明确缴费月份、个人姓名、缴费单位，且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高校或军队等事业编制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所在单位上级人事组织或编制主管部门出具的人员编制核准证明材料。若省市相关部门有政策允许社保缴费中缴费金额为零或者非到账状态等情况，在提供政策文件的情况下，视同有效。若项目组成员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 3. 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如职称证书不能体现专业的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审表或毕业证书扫描件，若提供材料不能反应相关信息的，不予计分 4. 上述所有人员须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扫描件。</p>
		<p>汇总规则：分项汇总，直接求平均（客观项评委打分应一致）</p>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媒介上发布。

9. 其他

9.1 本工程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模式。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招标文件载明的“南京智能开标大厅”网址，按系统提示完成开标流程。因投标人自身设施故障或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完成投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后果。

9.2 投标人注意事项：

(1) 投标人须下载并安装“南京公共资源交易CA互联互通助手（新）”。

下载地址：<https://njggzy.nanjing.gov.cn/njweb/jyfw/079004/downloadcenter.html>

(2) 投标人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登记企业相关信息。

登录地址：<http://49.77.204.17:7082//jsztk/#/login?redirect=%2F>

(3) 投标人需登录“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参与投标，网址为：

<http://njggzy.nanjing.gov.cn/njxm-prod/gdebs-login-web/login>

(4) 投标人需登录南京智能开标大厅（新系统登录）参与开标活动，网址为：

http://njggzy.nanjing.gov.cn/BidOpening/online_bidding_platform/login

(5) 投标人需通过以下地址下载“‘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投标文件：

<http://njggzy.nanjing.gov.cn/njweb/jyfw/079004/downloadcenter.html>

9.3 为避免投标单位因解密失败造成无效投标的情形，投标工具提供预解密功能，以验证递交的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效。操作注意事项如下：

(1) 预解密过程中，如出现异常问题，请联系投标工具公司进行排查处理。

(2) 投标文件递交后，可能会存在文件撤回重新制作上传的情况，请务必每次重新上传后，下载最新的文件进行预解密验证。

(3) 如投标文件递交后未进行文件预解密验证，可能会存在开标过程中因文件无法解密被退回处理的风险，后果需自行承担。

9.4 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1) “宁易新”招标投标交易系统及投标工具联系电话：025-69088960-7-2

(2) 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025-83668675（工作时间：工作日8:30-18:00）

(3) 南京智能开标大厅联系电话：400-998-0000、025-68505877、68505828

(4) 国信CA联系电话：025-68505679

(5) CFCA联系方式：18061882568、4001662366

9.5 其他说明：[/](#)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京市栖霞区长江堤防管理所](#) 招标代理机构：

[江苏顺天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栖霞区龙潭镇龙潭村冶
江口码头

联系人：王科

电话：025-85561703

地址：镇江市京口区谷阳路88号东郡华
庭16幢6层

联系人：张媛

电话：15240298867

招投标监督管理部门及电话：栖霞区水务局（电话:025-85664164）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与正文内容相抵触的，以正文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名称： 南京市栖霞区长江堤防管理所 地址： 南京市栖霞区龙潭镇龙潭村沿江口码头 联系人： 王科 电话： 025-85561703
1.1.3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 江苏顺天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镇江市京口区谷阳路88号东郡华庭16幢6层 联系人： 张媛 电话： 15240298867
1.1.4	招标项目名称	栖霞区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整治工程
1.1.5	项目建设地点	南京市栖霞区
1.1.6	项目建设规模	1、北十里长沟东支流域范围为长江-宁洛高速-栖霞大道-仙新路-尧佳路-太龙路-玄武大道-电建路围合区域，面积约17.17km²；百水河流域范围为仙林大道-燕西线-启迪大街-环陵路围合区域，面积约16.05km²。 2、项目规模：项目总投资额为12156.36万元，工程费用约为7973.91万元，本标段测绘排查检测费用约159.882340万元。
1.1.7	工程项目施工预计开工日期和建设周期	详见施工标段招标文件
1.1.8	项目投资估算	121,563,600.00元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本工程属于 国有（政府投资） 政府性:100.00%

1.2.2	资金落实情况	<u>已落实</u>
1.3.1	招标范围	<u>项目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工程范围内的排水管线进行测绘排查检测，含管径、管材、管段长度、坡度、上下游坐标、埋深、管底高程等、雨污水管道CCTV检测排查、雨污水管道疏通、地形图测量、暗涵测量、河道岸坡破损、障碍物、淤泥测绘与调查、河道排口测量（平面坐标、管径、材质、一口一照）、河道排口水质区域与检测（流水排口）、河道排口截流设施调查、气囊封堵、调排水及河道、管线测绘、摸排、物探、布设控制点等。</u>
1.3.2	服务期限要求	勘察服务期： <u>60</u> 日历天
1.3.3	质量标准	<u>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u>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信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质要求： <u>投标人应具有测绘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范围包含：工程测量专业）。</u> <input type="checkbox"/> 财务要求： <u>/</u>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要求： <u>/</u> <input type="checkbox"/> 信誉要求： <u>/</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 <u>具有国家注册测绘师执业资格证书。备注：负责人须提供近1个月（2025年12月）投标人为其连续缴纳的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须明确缴费月份、个人姓名、缴费单位，且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高校或军队的事业</u>

		<p><u>编制人员若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需提供所在单位上级人事组织或编制主管部门出具的人员编制核准证明材料</u>）。</p> <p><input type="checkbox"/>其他主要人员要求： /</p> <p><input type="checkbox"/>勘察设备要求： /</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其他要求：<u>a.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审查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标处理。b. 本次招标不接受投标人红、黄牌，警示期内单位和项目负责人投标（红、黄牌警示信息均以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的信息为准）。c. 投标人不得在“信用中国”、“信用江苏”网站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d. 投标人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e. 投标人不得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提供承诺书原件扫描上传至投标文件）。</u></p>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1	分包	不允许
1.12.1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
1.12.3	偏差	不允许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答疑文件（如有）
2.2.1	投标人提出疑问或澄清的截止时间	2026-01-27 12:00:00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1	增值税税金的计算方法	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
3.2.3	报价方式	总价报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最高投标限价： 1,598,823.40元 其中： / 最高投标限价计算方法： /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括投标单位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所需支付的一切费用。
3.3.1	投标有效期	90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 20,000.00元 投标保证金形式：

		<p> 现金 支票 银行保函 保险保单 担保保函 </p> <p>是否委托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代收代退：</p> <p>是</p> <p>投标保证金提交账号</p> <p>户名名称：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江东中路支行 银行账号：320006613018010009990 银行地址：南京市江东中路265号一楼大厅交通银行江东中路支行</p> <p>办理流程：</p> <p>（1）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当从本单位基本账户转出。投标人需登录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凭缴纳码关联到账信息与投标项目信息，无须随投标文件上传缴款凭证。</p> <p>（2）以纸质保函（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须将纸质保函（保险）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对应位置，并将纸质保函（保险）原件提交至上述银行办理收讫手续。</p> <p>（3）以电子保函（保险）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过出函机构自行办理的，投标人须将电子保函（保险）数据文件上传至投标文件对应位置，无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提交；通过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宁企通惠企综合服务平台/南京市融资信用服务平台“投标电子保函服务专区”在线办理的，开标前须在江苏省公共资源服务平台（南京市）进行提交。</p> <p>（5）投标保证金退还节点如下：非中标候选人在中中标候选人公示结束起5日内退还；第二、三名中标候选人在中中标结果公告发出起5日内退还；中标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5日内退还，招标人未书面通知交易中心合同签订时间的，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签发之日起35日内退还。在以上退还节点前，招标人可书面通知交易中心提前退还或延迟退还。</p>
--	--	--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无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3.8	技术标暗标要求	<p>采用</p> <p>编制要求：</p> <p>投标文件中的“监理大纲”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人员姓名；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特征或其它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性质的工程局、工程处等名称，一律以公司表述；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经营活动范围的地区名称；不得在标书中有空页以此作提示；不得有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文本采用 A4 页面，页边距上下左右各为2.5 厘米，全文字体为小四号宋体黑色，单倍行距，不得有任何加粗、斜体、下划线、边框、底纹、阴影、重复序号等标记，纸张方向一律采用纵向，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暗标文本的文字使用 Windows 系列。暗标编制中如有图片、图表、图纸均为黑白色，一律用 A4 页面。不得有封面和目录。不得通过个性化排版等明示、暗示的方式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电子投标文件最终实际展示情况明显异常的，须经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 技术标文件需上传doc或docx格式文件。 投标文件中的“勘察方案”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人员姓名；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特征或其它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性质的工程局、工程处等名称，一律以公司表述；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经营活动范围的地区名称；不得在标书中有空页以此作提示；不得有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文本采用 A4 页面，页边距上下左右各为2.5 厘米，全文字体为小四号宋体黑色，单倍行距，不得有任何加粗、斜体、下划线、边框、底</p>

纹、阴影、重复序号等标记，纸张方向一律采用纵向，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暗标文本的文字使用 Windows 系列。暗标编制中如有图片、图表、图纸均为黑白色，一律用 A4 页面。不得有封面和目录。不得通过个性化排版等明示、暗示的方式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电子投标文件最终实际展示情况明显异常的，须经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技术标文件需上传doc或docx格式文件。

投标文件中的“设计方案”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人员姓名；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特征或其它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性质的工程局、工程处等名称，一律以公司表述；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经营活动范围的地区名称；不得在标书中有空页以此作提示；不得有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文本采用 A4 页面，页边距上下左右各为2.5 厘米，全文字体为小四号宋体黑色，单倍行距，不得有任何加粗、斜体、下划线、边框、底纹、阴影、重复序号等标记，纸张方向一律采用纵向，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暗标文本的文字使用 Windows 系列。暗标编制中如有图片、图表、图纸均为黑白色，一律用 A4 页面。不得有封面和目录。不得通过个性化排版等明示、暗示的方式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电子投标文件最终实际展示情况明显异常的，须经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技术标文件需上传doc或docx格式文件。投标文件中的“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施方案”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人员姓名；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特征或其它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性质的工程局、工程处等名称，一律以公司表述；不得出现能显示企业经营活动范围的地区名称；不得在标书中有空页以此作提示；不得有提示性的标记和标识。文本采用 A4 页面，页边距上下左右各为2.5 厘米，全文字体为小四号宋体黑色，单倍行距，不得有任何加粗、斜体、下划线、边框、底纹、阴影、重复序号等标记，纸张方向一律采用纵向，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暗标文本的文字使用 Windows 系列。暗标编制中如有图片、图表、图纸均为黑白

		色，一律用 A4 页面。不得有封面和目录。不得通过个性化排版等明示、暗示的方式透露投标人身份信息。评标委员会成员认为电子投标文件最终实际展示情况明显异常的，须经评标委员会讨论确定。 技术标文件需上传doc或docx格式文件。
4.2.1	投标截止时间	2026-02-10 09:30:00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投标文件应递交至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
4.2.3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否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 南京智能开标大厅（网址：https://njggzy.nanjing.gov.cn/BidOpening/online_bidding_platform/login）
5.1.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人员要求	无
5.2	投标文件解密	投标人解密时长：公布投标人名称后60分钟以内。 投标人应在解密时间内，通过南京智能开标大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 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2 人，专家 5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 从江苏省综合 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u>3</u>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公示媒介：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公示期不少于： <u>3</u> 日
7.4.1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否 推荐中标候选人不超过 <u>3</u> ，并标明排序。
7.6.1	履约保证金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p>开标过程中因招标人原因或招投标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导致无法按时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或开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及行政监督部门意见相应延长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p> <p><u>/</u></p>	
10.2	项目负责人陈述及答辩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负责人陈述及答辩： <u>不要求</u>
10.3	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	<u>招标人不提供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的补救方案</u>
注：本表下列内容为招标人需要补充的其它内容。		

补充 内容	<p><u>1、中标单位需在中标后向招标人提供纸质投标文件叁份。</u></p> <p><u>2、本项目评标中各单位提供的所有类似业绩、获奖业绩证明材料，投标人应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中选择相应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相应位置（若获奖文件等无法上传至该系统的，须扫描上传编入至投标文件中）。</u></p> <p><u>3、本项目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改变，中标候选人不再递补。</u></p> <p><u>4、中标人须按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规定缴纳进场交易的综合服务费及公证费。</u></p> <p><u>5、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用及相关费用由中标人支付，以上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招标人不再另行补偿。</u></p> <p><u>6、本项目服务期限60日历天。</u></p> <p><u>7、相关证明材料以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的扫描件为准，请各投标人自行更新信息库资料。</u></p>
----------	--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8 建筑安装工程费/工程概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9 项目投资估算：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本招标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服务期限和质量标准

1.3.1 本次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服务期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标准：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施工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财务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应当具备工程勘察类注册执业资格（如有），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勘察设备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需要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见本章第 3.5 款的规定。

1.4.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承诺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 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 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6) 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7)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8) 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9)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10)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11)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2) 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勘察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3) 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4) 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5) 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9.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招标人的原因外，投标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工程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不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招标人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投标人提出的问题。

1.10.2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招标人，以便招标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投标预备会后，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通知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分包

1.11.1 投标人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勘察工作进行分包的，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勘察工作外，其他工作不得分包。

1.11.2 中标人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接受分包的人不得再次分包。中标人应当就分包项目向招标人负责，接受分包的人就分包项目承担连带责任。

1.12 分包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实质性要求和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2.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勘察纲要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12.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允许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幅度。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或投标邀请书）；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委托人（发包人）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内容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本招标文件中书面形式指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送和接受的且可被该系统识别的数据文件，下同），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由招标人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发给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但不指明疑问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及时登陆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获取澄清后的招标文件，未按澄清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项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15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知所有已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应及时登陆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获取修改后的招标文件，未按澄清和修改后的招标文件编制的投标文件有可能被评标委员会否决。

2.4 招标文件的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 10日前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如有）；
- (5) 勘察费用清单；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勘察纲要；
- (8) 定标资料（如有）
- (9)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3）目所指的联合体协议书。

3.1.3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未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不包括本章第3.1.1（4）目所指的投标保证金。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并填写勘察费用清单。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勘察费用清单”中的相应报价。此修改须符合本章第4.3款的有关要求。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90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不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无效。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

3.4.2 未委托代收代退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将招标人出具的投标保证金收据的电子图片随投标文件递交。

3.4.3 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适用于未进行资格预审）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应按下列规定提供资格审查资料，以证明其满足 本章第1.4 款规定的资质、财务、业绩、信誉等要求。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须附投标人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信用手册等材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应附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的复印件，具体年份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人的成立时间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年份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状况表。

3.5.3 “业绩资料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委托人出具的证明文件；具体时间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4 “正在勘察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应附中标通知书和（或）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3.5.5 “信誉资料表”应附获奖证明或相关荣誉、信用证书（证明文件）等材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主要人员的相关信息。“主要人员简历表”中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执业证书和社保等证明材料，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合同协议书；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有关证书和社保等证明材料。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7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勘察设备表”应填报满足本章第 1.4.1 项规定的勘察设备。

3.5.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3.5.1项至第3.5.7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上述资料投标人应从江苏省公共资源交易经营主体信息库系统主体库中选择相应扫描件编入投标文件相应位置。投标人有义务核查投标资料的有效性和真实性，如存在扫描件无效、不清晰、不完整等情形的，投标人应及时更新相关资料，并重新制作并上传投标文件。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勘察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为数据电文形式，须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使用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勘察服务期限、投标有效期、投标报价、技术标准和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在封面、投标函、授权委托书加盖使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可以接受的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

3.8 暗标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勘察方案采用暗标评审的，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暗标编制要求编制勘察方案。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签章和加密

4.1.1 潜在投标人应当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和格式编制、签名、加密、递交投标文件。签名和加密必须使用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可接受的数字证书。“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盖单位章和（或）签字的地方，申请人均应使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可识别的数字证书加盖申请人的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联合体牵头人按上述规定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单位电子印章和（或）法定代表人的个人电子印章或电子签名章。

4.1.2 未按本章第4.1.1项要求签章和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递交至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凭证。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至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4.3.2 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3条、第4条规定进行编制和递交。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招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前登录南京智能开标大厅参加开标会。

5.1.2 投标人参加开标会人员要求：见前附表须知。

5.2 开标程序

- (1) 公布投标人名单；
- (2) 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 (3) 由招标人（招标代理）随机抽取评标相关参数（如有）；
- (4) 公布开标结果；
- (5) 投标人提出异议或咨询（如有）；
- (6) 招标人在线答复投标人提出的异议或咨询（如有）；
- (7) 开标结束。

5.3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招标人将拒绝其投标。

- (1) 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或未加密的投标文件；
- (2) 投标人未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的；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以及有关专家组成。具体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投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 或刑事处罚的；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6.1.3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招标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评标委员会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3天。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7.4.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外，招标人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5 中标通知

7.5.1 在本章第3.3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5.2 采用“评定分离”法的，招标人应当在定标工作完成后的3日内，在本招标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布拟定中标人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日。拟中标人公示期满无异议或投诉的，招标人应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按规定的格式在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发出中标结果公告，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履约保证金

7.6.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向招标人提交履约担保。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担保由牵头人递交，并应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履约担保格式要求。

7.6.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6.1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 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 签订合同

7.7.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7.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7.3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招标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8. 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8.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

(1) 投标截止时间止，投标人少于3个的；

(2) 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3) 评标委员会否决不合格投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评标委员会决定否决全部投标的；

(4) 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

(5) 中标候选人均未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重新招标的情形。

8.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投标人仍少于3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必须审批或核准的工程项目，经原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不再进行招标。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9.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自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9.5 异议与投诉

投标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招标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开标一览表

栖霞区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整治工程开标记录表

项目名称：栖霞区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整治工程

标段名称：测绘排查检测服务

标段编码：QXSW2601701-02KCGH

评标相关参数：

序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报价(元)	项目负责人	质量目标	服务期限(日历天)	投标保证金账户	投标保证金应缴金额(元)	投标保证金实缴金额(元)	投标保证金缴纳方式	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	投标保证金到账情况	失信行为	解密情况	备注
1														
2														
3														
4														
5														
6														
7														
8														

最高投标限价：

招标人：

行政监督：

开标地点：

见证人：

公证机构：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评标方法	中标候选人排序方法	推荐排序的中标候选人
2.1.1	形式评审标准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如有）	提交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联合体协议书，明确各方承担连带责任，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
		投标报价	只能有一个投标文件及有效报价（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暗标（如有）	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有关暗标的编制要求
2.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财务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业绩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信誉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总监理工程师/项目负责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主要人员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试验检测仪器设备（如有）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其他要求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1 项规定
		联合体投标人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2 项规定
		不存在禁止投标的情形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
		企业或项目负责人（总监）红牌警示	投标截止前没有受到红牌警示
		企业或项目负责人（总监）黄牌情况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投标报价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2 款规定

		投标内容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服务期限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质量标准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权利义务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12.1 项规定和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勘察方案	符合第五章“委托人要求”中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雷同性评审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未出现雷同的情况
		允许的偏差	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12款规定
		招标人其他要求	无
		经批准的其他要求	无
条款号		条款内容	编列内容
2.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资信业绩部分：16.00 分 勘察方案部分：48.00 分 投标报价：20.00 分 其他评分因素：16.00 分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一、基准价计算方法 方法一 方法一：评标基准价 $C=A*K\%$ ，其中A为最高限价；K 为权重系数，取值90、90.5、91、91.5、92、92.5、93、93.5、94、94.5、95、95.5、96、96.5、97、97.5、98、98.5、99、99.5、100，具体数值在开标现场随机抽取确定；评标价为投标人投标报价。 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签字后，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他任何情形而改变，但评标过程中的计算错误可作调整。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二、偏差率计算公式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100%(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2.2.4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	企业业绩 (0~4.00)	投标人自2021年2月1日（含）以来，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排水管网排查检测或排水管网溯源业绩的，有1个得4分，最多得4分。 备注：1.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和验收证明，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为准，金额以合同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如上述材料未能反应相关数据和内容，需提供相关批复文件，否

			则一律视为未提供。 2. 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兼得（满分4分）。
		项目负责人业绩 (0~4.00)	投标人自2021年2月1日（含）以来，承担过单项合同金额50万元及以上的排水管网排查检测或排水管网溯源业绩的，有1个得4分，最多得4分。 备注：1. 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和验收证明，时间以中标通知书为准，金额以合同为准，提供的证明材料须能反映出相关数据和内容，如上述材料未能反应相关数据和内容，需提供相关批复文件，否则一律视为未提供。 2. 项目负责人的业绩必须是投标人的业绩，企业业绩与项目负责人业绩不可兼得（满分4分）。
		企业资质 (0~2.00)	投标人具有计量行政部门颁发的有效的计量认证证书（范围应包含地下管线或排水管道探测）的2分，最高得2分，缺一不得分。 备注：提供证书扫描件。
		拟投入设备 (0~6.00)	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CCTV检测机器人、全站仪、管道潜望镜仪、GNSS仪器、地下管线探测仪、测深仪等设备，提供齐全的得6分，每少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备注：1. 以上设备如为租赁，需提供租赁合同扫描件和租赁期间费用付款记录，如为投标人自有设备，需提供设备购买发票扫描件，载明的日期须在本公告发布之日之前； 2. 以上设备均需提供仪器检定证书。
		汇总规则：分项汇总，直接求平均（客观项评委打分应一致）	
2.2.4 (2)	勘察方案	需求理解 (0~6.00)	针对本项目概况，工作任务、执行规范标准阐述完整性进行综合评价。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6分）
		技术方案 (0~8.00)	针对排水管道及其附属设施进行管道视频检测及测绘等工作方案措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8分）
		重难点分析 (0~6.00)	针对管道排查检测与测绘等工作内容进行重难点分析，全面、科学、合理、可行，与实际相符。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6分）
		合理化建议 (0~5.00)	针对管本项目管网排查及测绘工作内容（包含项目各片区按排口、管网、关联地块的关系，梳理各个片区排查具体方案），进行合理化建议，方案措施全面、科学、合理、可行，与实际相符。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5分）
		质量保证 (0~5.00)	质量保证体系健全，质量保证措施合理、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5分）
		组织机构、进度保证 (0~5.00)	组织机构合理、高效，职责分工明确，人员稳定，进度计划科学合理，保证措施切实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5分）
		合同档案保密管理 (0~5.00)	针对合同档案保密管理进行综合评价，资料及档案归档制度完善，保障措施合理可行进行评分；如有

			瑕疵，酌情扣分。（满分5分）
		安全生产管理和措施 (0~4.00)	安全生产责任明确、保密措施到位，安全管理体系、制度、岗位职责健全，安全保证措施、投入计划科学合理，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4分）
		服务售后承诺方案 (0~4.00)	售后服务体系、服务机构、人员、售后服务承诺等方面进行评价，售后服务优质、可行。如有瑕疵，酌情扣分。（满分4分）
		汇总规则：评委汇总，去掉1个最高分和1个最低分后求平均	
		是否设置篇幅扣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2.2.4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	三、报价打分 投标价（算术修正后，下同）与评标基准价相同的得满分，并以此为基数，进行下面各项的打分，偏差率每高于1%扣 <u>0.3</u> 分，每低于 1%扣 <u>0.1</u> 分，不足1%部分按比例计算，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2.2.4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	项目组成员 (0~16.00)	<p>1. 项目负责人1名：具有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的得2分，同时具有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证书或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证书的加1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如职称证书反映不出专业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定申请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2. 技术负责人1名：具有测绘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资格证书得2分，同时具有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证书或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证书的加1分，最多得3分。 注：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如职称证书反映不出专业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定申请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3. 安全负责人1名：具有国家注册安全工程师（其他专业）的得1分，最多得1分。 注：提供证书扫描件。</p> <p>4. 项目组其他成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安全负责人除外）：（1）拟派人员中具有市政排水管道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培训证书的得1分，最高得1分。 （2）拟派人员中具有测绘专业助理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资格或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证书或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及非开挖修复证书的得2分，最多计4人，最高得8分。 注：提供职称证书扫描件，职称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如职称证书反映不出专业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定申请材料扫描件，否则不得分。</p> <p>备注：1. 项目负责人及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和项目组其他人员每人只能参加一个专业打分，不得重复计分。 2. 须同时提供项目组成员近一个月（2025年12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由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扫描件。（须明确缴费月份、个人</p>

		<p>姓名、缴费单位，且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若高校或军队等事业编制人员无法提供社保证明，须提供所在单位上级人事组织或编制主管部门出具的人员编制核准证明材料。若省市相关部门有政策允许社保缴费中缴费金额为零或者非到账状态等情况，在提供政策文件的情况下，视同有效。若项目组成员属企业退休人员、现役军人等客观原因无法提供养老金缴费证明，必须出具相关证明材料。）</p> <p>3. 专业以职称证书为准，如职称证书不能体现专业的则必须提供正式职称评审表或毕业证书扫描件，若提供材料不能反应相关信息的，不予计分</p> <p>4. 上述所有人员须提供有效的劳动合同扫描件。</p>
		<p>汇总规则：分项汇总，直接求平均（客观项评委打分应一致）</p>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评审，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或根据招标人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综合评分相等时，以投标报价低的优先；投标报价也相等的，以监理大纲/勘察纲要/设计方案/全过程实施方案得分高的优先；如果监理大纲/勘察纲要/设计方案/全过程实施方案得分也相等，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的规定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资信业绩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勘察纲要部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评分因素：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

投标报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资信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勘察纲要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投标报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其他因素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评标准备

3.1.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签署《专家声明书》，并共同推选一名评标委员会负责人负责评标活动的组织领导工作。

3.1.2 招标人应向评标委员会提供与评标有关的工程项目信息、数据和资料，所提供的资料和信息不得带有不公正、影响或排斥某些投标人的情况。

3.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独立研读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中存在的问题的处理应由评标委员会讨论决定。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但澄清、说明不得改变招标文件的实质内容。

3.2 初步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 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2.2 投标人有以下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标处理：

(1)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或不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项的规定；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经投标人盖章和单位负责人签字；（投标文件中的投标函未加盖合法有效电子签名）

(3) 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

(4) 投标文件中标明的投标人与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在名称和组织结构上存在实质性差别的；

(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未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经评标委员会评审未通过的；

(6) 投标人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或招标文件要求的；

(7) 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的

(8) 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但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9)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

(10)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文件制作过程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出现了评标委员会认为不应当雷同的情况的；

(12) 不符合招标文件有关暗标的要求。

(13) 投标报价低于成本或者高于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招标控制价）的；

(14) 明显不符合技术规范、技术标准的要求的；

(1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应当否决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中的材料不符合第一章投标人须知3.5.7条款要求的，评委会应按上述第六款予以否决。

3.2.3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及其他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并要求投标人书面澄清确认。投标人拒不澄清确认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单价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3 详细评审

3.3.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 (1) 按本章第 2.2.4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资信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 (2) 按本章第 2.2.4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勘察纲要部分计算出得分B；
- (3) 按本章第 2.2.4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投标报价计算出得分 C；
- (4) 按本章第 2.2.4 (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其他部分计算出得分 D。

3.3.2 评分分值B的计算应按评标委员会成员打分中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取平均值；其他评审因素各评分点得分应由评委会共同确认，如存在争议，按本章3.6条处理。

3.3.3 投标人得分=A+B+C+D。

3.3.4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4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4.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4.2 澄清、说明或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4.3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5 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直接确定中标人

3.5.1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外，评标委员会在推荐中标候选人时，应遵照以下原则：

-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将排序在前的投标人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2) 如果评标委员会根据本章的规定作无效标处理后，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且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将所有有效投标按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作为中标候选人向招标人推荐。如果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所有投标。

3.5.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委员会按照最终得分由高至低的次序排列，并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中标人。

3.5.3 采用“评定分离”的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少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中标候选人数量，但不少于3人时，全部推荐为中标候选人。当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少于3名时，评标委员会作出是否具备竞争性判断，如具备竞争性，可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3.5.4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当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字。招标人将在规定时间内抄送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备案。

3.6 评标争议处理

3.6.1 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应独立评审，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6.2 评标委员会对需要全体成员共同确认的重大事项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应进行表决。表决事项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超过半数以上同意视为有效，表决不得违背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表决可以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

3.6.3 本评标办法中需要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共同确认的重大事项是指：

- (1) 按本章3.2条款投标做废标处理的；
- (2) 按本章3.3条款投标人有关资格、业绩等认定的；
- (3) 按本章3.4条款要求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4) 其他有可能影响评标结果、可能对投标人产生不公、或者可能影响招标人利益的。

3.6.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书面决议或评审结论持有异议的，应当书面阐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拒绝在书面决议或评标报告上签名且不陈述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书面决议或评标结论。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做出说明。

3.6.5 评标委员会形成的最终评审结论，应能体现大多数评委的评审意见，如有超过二分之一的评委提出异议的，应当当场重新评审。

4. 定标方法（适用于评定分离项目）

4.1 中标候选人确定方法

4.1.1 当合格投标文件数大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时，按投标人的综合评分由高至低，推荐规定数量的中标候选人。

4.1.2 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因异议或投诉，取消相应中标候选人的资格后，招标人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采用继续定标，招标人继续定标。采用组织原评标委员会重新评审补充推荐中标候选人，招标人组织原评标委员会重新评审补充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小于三家时，评标委员会做出是否具备竞争性判断，如具备竞争性，可继续推荐中标候选人。

4.2 定标委员会

4.2.1 定标委员会由招标人按相关要求组建，代表招标人对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进行评审，人员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2.2 定标委员会组长在定标会上推荐产生。

4.2.3 招标人在定标前可以介绍项目情况、招标情况、清标及对投标人或者项目负责人的考察、质询情况；招标人可以邀请评标专家代表介绍评标情况、专家评审意见及评标结论、提出注意事项。定标委员会委员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或者评标专家提问。

4.2.4 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参与本项目的定标工作。

4.2.5 招标人组建定标监督小组，对定标过程进行见证监督。

4.3 定标方法

4.3.1 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10日内进入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召开定标会。

4.3.2 定标委员会成员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和定标因素进行定标，具体定标方法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4.3.3 中标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且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采用原定标标准和方法，由原定标委员会在中标候选人名单中重新确定中标人并公示。其他中标候选人与招标人预期差距较大，或者对招标人明显不利的，招标人可以重新招标。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建设工程测绘排查检测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合同编号:

证书等级:

发包人:

承包人:

签订日期: 年月日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乙方：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 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协议。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南京市栖霞区

3、工程内容：项目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工程范围内的排水管线进行测绘排查检测，含管径、管材、管段长度、坡度、上下游坐标、埋深、管底高程等、雨污水管道 CCTV 检测排查、雨污水管道疏通、地形图测量、暗涵测量、河道岸坡破损、障碍物、淤泥测绘与调查、河道排口测量（平面坐标、管径、材质、一口一照）、河道排口水质区域与检测（流水排口）、河道排口截流设施调查、气囊封堵、调排水及河道、管线测绘、摸排、物探、布设控制点等。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5、工期：60 日历天

二、质量标准：符合国家质量验收标准

三、竣工验收：乙方工程完工后通知甲方进行验收。

1、乙方应于测绘服务全部完工之日起 3 日内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之日起 3 日内，组织有关专家，依据合同约定的技术标准及要求，对乙方所完成的测绘服务进行完工验收，并出具测绘成果验收报告书。不符合甲方或相关行政部门验收要求的，乙方应负责在甲方要求时限内进行整改，逾期未整改完成或整改后仍无法通过验收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四、主要工作清单

1、本合同测量测绘服务费签约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_____元。

序号	名称	工作量	备注
1	百水河（仙林大道）暗涵工程测绘	1 项	
2	河道排口测量（平面坐标、管径、材质、一口一照）	425 个	

3	排水管网 CCTV 检测、溯源排查（含清疏）	25000 米	
4	河道地形图测量	171 万平方米	
5	河道岸坡破损、障碍物、淤泥测绘与调查	16 条 33 千米	
6	河道排口水质区域与检测（流水排口）	111 个	
7	河道排口截流设施调查	16 条	
8	公安路积淹水点周边地下综合管线探测	5 千米	
9	控制点测量	15 点	
10	其他过程中指令性任务	1 项	

五、 双方责任

1、 甲方的职责

1.1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3 日内向乙方提交有关基础资料，期限届满乙方未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甲方已按乙方要求提供全部资料；

1.2 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方案；

1.3 提供工作面，保证乙方的测绘队伍顺利进入现场工作；

2、 乙方的职责

2.1 自收到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之日起，根据甲方的有关资料和技术要求，立即组织测绘队伍进场作业，按甲方要求工期确保测绘项目完成，对测绘成果负责。

2.2 确保测量成果满足规范、标准要求，且须确保通过规划验收。

2.3 不得将本合同标的转包或分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2.4 乙方对提供本合同项下测绘服务的安全、文明施工负有全面责任。必须遵守甲方及现场的各项安全方针、政策和规章制度，严格落实安全保护措施，加强安全检查、监督管理， 并承担因安全管理不善而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进场测绘过程中产生的安全事故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包括甲方为此产生的相关赔偿、罚款等一切费用。

2.5 乙方派同志作为现场乙方负责人，应按要求安全、文明施工，确保工程进度。

2.6 自检测报告提交之日起三个月内，如甲方或水务主管部门发现检测报告与现场实际情况不相符，乙方需重新检测摸排，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7 测量测绘服务全部完成后向甲方提交正式成果报告，同时提供相应成果电子版，相关测量测绘成果须满足政府相关部门验收要求。

六、工程款支付，结算方式

1、工程含税总价：¥ 元（大写：人民币 ），此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

项目结算时，如项目实际工作量造价超过合同签订金额，以合同签订的金額进行结算，超出部分视为乙方让利，乙方仍需履行合同完成工作，满足项目摸排、测绘、溯源需求。

2、工程款支付方式：

（1）项目完成提交相关测量测绘成果报告，并获取上级主管部门下达的开工证明文件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40%；

（2）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85%；

（3）工程决算审计结束，获取上级主管部门批复后支付至实际批复审定金额的 100%。

注：合同价款实际支付金额不超概算金额，上述付款节点，需要视财政拨款情况。每次付款前，中标人需根据发包人要求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等票据；否则发包人有权拒绝付款。

七、甲方违约责任

1、合同签订后，经甲方确认开展的工作任务，由于甲方原因终止的，如乙方未开展工作，甲方向乙方偿付相应项目工程价款的1%，如乙方已开展工作，甲方应按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工程价款；

2、由于甲方未能及时提供乙方工作所需的资料，致使乙方不能按时完成数据整理工作，无法正常提交测绘成果，从而造成乙方工程延期，则由甲方承担相应的后果。

3、甲方如不能按合同约定时间支付测绘费，应向乙方赔偿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合同约定测绘费的千分之一计算。

八、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提供的测绘成果质量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无偿予以重测或采取补救措施，以达到质量要求，工期不予顺延，且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不低于该项目合同金额 1%的违约金。因测绘成果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造成后果时，乙方还应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负赔偿责任，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乙方由于自身原因不能按时、按质完成本合同规定的任务、提交全部测绘成果或未能通过验收时，乙方应向甲方赔偿拖期损失费，每天的拖期损失费按该项目合同约定测绘费的 1%计算，拖期损失费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甲方所受到的损失，逾期超过 30 天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3、乙方擅自转包、分包本合同标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费用，且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工程预算款总额 20%的违约金。

4、合同生效后，如乙方擅自中途停止或解除合同，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工程预算款总额 20%的违约金。

5、对于甲方提供的图纸和技术资料以及属于甲方的测绘成果，乙方有义务保密，不得向第三方转让，否则，甲方有权对因此造成的损失追究责任。

6、乙方负责自身人员和设备的安全，并承担一切安全责任，如因此导致甲方被第三方索赔或罚款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7、违约方应承担守约方因追索权利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等。

九、其它约定

1、本合同约定，甲方不再为乙方提供生产、生活和通讯设施，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

2、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十、争议解决

因合同执行过程中双方发生纠纷，可由双方协商解决或由双方主管部门调解，若达不成协议，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

十一、其他条款

1、乙方应严格按照相关安全操作规范、安全、文明施工，保证工程质量。
如乙方合同履行过程中，造成甲方、任何第三方人身财产损害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对乙方测绘成果的所有权、使用权和著作权的约定：甲方有权复制乙方提交的成果，并用于工程中。

3、本协议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执行。

4、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5、如遇合同外施工项目双方另行协商价格；

6、如管道损坏造成无法封堵施工，将与甲方无关。

甲方：

乙方：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委托人：

委托人：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第五章 发包人要求

一、任务书

1. 项目背景：2020年11月14日上午，习近平总书记在南京市主持召开全面推动长江经济带发展座谈会并发表重要讲话。总书记指出，要加强生态环境系统保护修复。要从生态系统整体性和流域系统性出发，追根溯源、系统治疗，防止头痛医头、脚痛医脚。要找出问题根源，从源头上系统开展生态环境修复和保护。要把修复长江生态环境摆在压倒性位置，构建综合治理新体系，统筹考虑水环境、水生态、水资源、水安全、水文化和岸线等多方面的有机联系，推进长江上中下游、江河湖库、左右岸、干支流协同治理，改善长江生态环境和水域生态功能，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

2021年11月，《南京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发布，要求“完善城市污水收集处理系统，完成郊园区污水管网排查检测和即查即改，消除管网空白区，实现污水纳管、清水入河。对现有截流设施实施限流截流和精准截流改造，减少对污水系统的冲击；推动截流设施逐步退出，对部分暂不具备改造条件的合流制截流系统，有效管控溢流污染，保障雨后水体水质和感官质量。到2025年，全市建成区基本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污水全收集全处理，建成区80%以上面积建成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达标区”。

2022年4月，南京市委印发《关于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意见》，提出目标：“到2025年，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下降，地表水省考以上断面达到或优于Ⅲ类水比例达到97.6%，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逐月达标，巩固建成区水体基本消劣工作成效，生态环境质量走在全国同类城市前列，生态文明建设实现新进步。”到2035年，广泛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碳排放达峰后稳中有降，生态环境实现根本好转，建成美丽中国城市样板”。要求“深入开展幸福河湖建设，实施河道水环境提升、暗涵整治等工程，巩固消除劣Ⅴ类断面和消除黑臭水体工作成效，推动全市稳定消除劣Ⅴ类水体；到2025年，省考断面达标率达到100%；到2025年，建成区80%以上面积建成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达标区”。

栖霞区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雨污水管网运行多年，存在不同程度的堵塞、沉积等功能性缺陷，以及变形、破裂等结构性缺陷，三四级的管道缺陷，严重影响到管网输水能力，造成管网渗漏比例增大，影响管网末端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部分河道淤积严重，岸坡、

河底、片石护坡、压顶等设施出现不同程度破损，减小了河道泄洪能力、降低了居住生活环境质量。

根据以上政策要求并结合片区水环境现状，为改善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的河道水质、恢复泄洪能力、提高雨污水管网实际排水功能、有效控制管网渗漏、消除市政混接点，故启动“栖霞区北十里长沟东支及百水河流域排水防涝综合整治测绘排查检测服务”项目。

2. 建设内容

北十里长沟东支流域范围为长江-宁洛高速-栖霞大道-仙新路-尧佳路-太龙路-玄武大道-电建路围合区域，面积约 17.17km²；百水河流域范围为仙林大道-燕西线-启迪大街-环陵路围合区域，面积约 16.05km²。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2.1 河道清淤工程：对北十里长沟东支、柳塘沟以及百水河、湖底撇洪沟等 9 条河道部分河段进行清淤，清理长度约 6350m，清淤量约 3.51 万 m³。

2.2 河道设施整治工程 对北十里长沟东支、百水河、柳塘沟、牛庄撇洪沟、牛王庙沟、姬家庄沟等部分岸坡进行整治，实施连锁式生态砖 550m²，松木桩 500 根，浆砌块石 120m³，新建、修复钢筋混凝土护栏 3520m，钢筋混凝土挡墙 500m²，生态草皮 1100m，人行步道面包砖 880m²；对瑞霞路河长制公园对面危挡墙进行改造，长度约 132m。

2.3 截流改造工程：改造截流井 2 座，更换北十里长沟东支 L15 排口截流井内闸门，新建百水河 L25 排口截流井；黄马路（仙林大道—绕城路）市政错混接点改造 2 处，改造雨水口 1 座、d300-d600 雨水管道 209m，新建检查井 7 座，路面恢复 550m²；地块错混接改造雨水口 10 座、d300-d600 雨水管道 1250m、雨水检查井 15 座，改造 d400 污水管道 500m、污水检查井 16 座，路面恢复 2250m²。

2.4 排口溯源管网缺陷改造工程：改造雨水口 21 座、d300-d2000 雨水管道 5626m、雨水检查井 171 座，改造 d400 污水管道 600m、污水检查井 20 座，更换井盖 177 座，路面恢复 10118m²。

2.5 污水漫溢点改造工程 对公安路污水漫溢点改造，通过新建 165md600 雨水管道、110m d400 污水管道以及 1 座智能截流井，将尧化新村小区雨水接驳至太龙路雨水管道，并新建雨水检查井 8 座、污水检查井 3 座，路面恢复 440m²。

2.6 雨水管网工程 更换改造 d600-d1500 雨水管道 2690m，改造检查井 76 座，沥青路面恢复 6725m²。

3. 测量测绘范围 项目实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对工程范围内的排水管线进行测绘排查检测, 含管径、管材、管段长度、坡度、上下游坐标、埋深、管底高程等、雨污水管道 CCTV 检测排查、雨污水管道疏通、地形图测量、暗涵测量、河道岸坡破损、障碍物、淤泥测绘与调查、河道排口测量(平面坐标、管径、材质、一口一照)、河道排口水质区域与检测(流水排口)、河道排口截流设施调查、气囊封堵、调排水及河道、管线测绘、摸排、物探、布设控制点等。

4. 技术标准

《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CJJ6-2009)

《城镇排水管道检测与评估技术规程》(CJJ181-2012)

《城镇排水管渠与泵站运行、维护及安全技术规程》(CJJ68-2016)

《排水管道电视和声呐检测评估技术规程》DB31/T444-2009

《城镇排水管道维护安全技术规程》(CJJ6-2009)

GB/T 20257.1-2017《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 第1部分: 1:500 1:1000 1:2000 地形图图式》;

GB/T 24356-2009《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

GB/T 17941-2008《数字测绘成果质量要求》;

CJJ 61-2017《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

CJJ/T 8-2011《城市测量规范》;

CJJ/T 7-2017《城市工程地球物理探测标准》;

CJJ/T 73-2019《卫星定位城市测量技术标准》;

CH/T 2009-2010《全球定位系统实时动态测量(RTK)技术规范》;

CH/T 6002-2015《管线测绘技术规程》;

CH/T 1033-2014《管线测量成果质量检验技术规程》;

DB3201/T 257--2020《管线数据标准》(以下简称《数据标准》);

DB3201/T 258--2020《管线探测技术规程》(以下简称《技术规程》);

GB-50026-2020 工程测量标准

5. 排水管道及暗涵溯源排查要求

5.1 前期资料收集及整理

排查前调取相关的管线资料(雨污分流及雨污水疏通修缮相关资料)。

按照接入雨水主管(涵)的汇水面积整理出整个雨水系统的管线图,从末端至排水点。

5.2 调查线路

(1) 混接摸排：从主管（涵）支管井向上摸排调查，将所有市政雨水井打开，观察是否有水流（或雨水管非常湿润，存在间断排入的污水），若无则不用向上溯源，若有则向上溯源，一直溯源至小区节点井。

(2) 外水渗入：若雨水井与上一个雨水井水流量不匹配，判断可能是该管段有支管暗接或缺陷导致的外水渗入。此种需要采用 CCTV 机器人（若无条件则采用 QV 镜）进行检测，找出问题并标注，同步录制视频。

(3) 小区内管线测绘及管道清疏排查：对涉及所有片区内管线进行测绘，并清疏、排查现状管道缺陷。

6. 调查内容

6.1 每一个混接点的标注：明确是哪个小区（企事业单位）污水井混接到雨水系统。（如果已有资料无污水上下游关系的，还需就近测绘几段污水管道，用于后期驳接设计。）

6.2 无法通过开井判断混接情况：判断出是管段有问题的，需采用 CCTV 机器人（若无条件则采用 QV 镜）进行检测，找出管段问题并标注，同步录制视频。

6.3 对涉及所有片区雨污水管线进行清疏、排查（核实现状雨污水管连接关系，若与现状不符，需在 cad 中重新调整管线），需标注出雨污水管线管径、排向、管材、标高、检查井位置等，并出具排查报告。

7. 成果要求

7.1 溯源摸排成果

(1) 所有混接点、混接源及混接原因在 cad 管线图上标注；

(2) 所有因管道缺陷导致的外水渗入，需在 cad 管线图上标注出来，并出具检测报告和视频；

(3) 现场与提供的管线图不一致的，需要在 cad 图纸上更新；

(4) 在 cad 图上标注出企事业或小区节点井，并标注流量、水位等信息。

7.2 小区管线测绘、清疏检测成果

(1) 河道流域涉及所有片区所有混接点、混接源及混接原因在 cad 管线图上标注；

(2) 现场与提供的管线图不一致的，需要在 cad 图纸上更新；

（需标明主管、支管、立管等连接关系、对应属性（管径、管长、管材、标高））

(3) 对小区雨污水管道进行清疏、排查管道缺陷，出具管道缺陷检测报告。（cad 中标注检查井编号，管道缺陷。DN200 管道采用 QV 检测、DN300 及以上管径采用 cctv 检测）

7.3 对管道内淤泥深度在图上进行标注；

7.4 QV 检测、CCTV 检测需出具相关检测报告。

8. 其他

8.1 本工程现场发电机组进退场及相应台班费用等，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综合报价，结算时不予调整；

8.2 本工程临时围挡等措施项目投标单位自行勘察现场，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综合报价，结算时不得增加相关费用。

9. 报价要求

本项目报投标总价，投标总价不得超过本项目最高投标限价，各分项报价也不得超过本项目分项最高投标限价，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应含本次招标服务范围的所有测绘排查检测、材料、劳务、利润、税金、验收、各类保险及指导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一切费用。

10. 主要工作清单

序号	名称	工作量	备注
1	百水河（仙林大道）暗涵工程测绘	1 项	
2	河道排口测量（平面坐标、管径、材质、一口一照）	425 个	
3	排水管网 CCTV 检测、溯源排查（含疏通）	25000 米	
4	河道地形图测量	171 万平方米	
5	河道岸坡破损、障碍物、淤泥测绘与调查	16 条 33 千米	
6	河道排口水质区域与检测（流水排口）	111 个	
7	河道排口截流设施调查	16 条	
8	公安路积淹水点周边地下综合管线探测	5 千米	
9	控制点测量	15 点	

10	其他过程中指令性任务	1 项	
----	------------	-----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	封面
2	目录
3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1	（一）投标函
3.2	（二）投标函附录
4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5	二、授权委托书
6	三、联合体协议书
7	四、投标保证金
8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
9	五、费用清单
10	六、资格审查材料
10.1	（一）基本情况表
10.1.1	基本情况表
10.1.2	（附件）企业相关证明证照文件
10.1.3	（附件）企业资质
10.1.4	（附件）企业证书
10.1.5	（附件）企业信用管理档案
10.2	（二）近年财务状况表

序号	文件夹/文件名称
10.2.1	近年财务状况表
10.2.2	(附件) 财务状况
10.3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0.3.1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10.3.2	(附件)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10.3.3	(附件)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10.4	(四) 正在勘察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10.5	(五) 信誉资料表
10.5.1	信誉资料表
10.5.2	(附件) 企业获奖情况
10.5.3	(附件) 项目负责人获奖情况
10.6	(六)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10.6.1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汇总表
10.6.2	(附件) 基本信息
10.6.3	(附件) 资格证书
10.6.4	(附件) 社保
10.7	(七) 主要人员简历表
10.7.1	主要人员简历表
10.7.2	(附件) 基本信息
10.7.3	(附件) 资格证书
10.7.4	(附件) 社保
10.7.5	(附件) 业绩
10.8	(八)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试验检测仪器设备表
11	七、勘察纲要
12	八、其他资料

_____（项目名称+标段名称）

投 标 文 件

标段编码：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录

商务文件部分：

-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联合体协议书
- 五、投标保证金
- 六、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 七、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机构人员表
- 八、业绩资料表
- 九、信誉资料表
- 十、拟分包计划表（如有）

技术文件部分：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实施方案

一、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 (项目名称+标段名称) 招标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 的投标总报价(其中，增值税税率为_____) /综合费率报价为_____ %，服务期限：_____ 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完成工作

2. 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
- (3)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 投标保证金(如有)；
- (5) 费用清单；
- (6) 资格审查资料；
- (7) 监理大纲/设计方案/勘察纲要；

.....投标文件的上述组成部分如存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为准。

3.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_____ (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网 址：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1.1.2.5	姓名:	
2	服务期限	1.1.4.3	_____日历天	
3	合同价款确定方式	9.1.1	
.....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注：本身份证明需由投标人加盖单位公章。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监理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的资格审查和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联合体各成员授权牵头人代表联合体参加投标活动，签署文件，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进行合同谈判活动，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组织和协调工作，以及处理与本招标项目有关的一切事宜。

3、联合体牵头人在本项目中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事宜，联合体各成员均予以承认。联合体各成员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要求全面履行义务，并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自定义填写）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法定代表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投标保证金

投标减免缴纳投标保证金信用承诺书（如采用）

致（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现按照招标文件约定郑重承诺如下：

1、我单位信用状况良好，自愿遵守招标文件要求，通过提供信用承诺的方式，享受全部免除或减半缴纳投标保证金等优惠待遇。

2、我单位如出现投标截止后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的行为，自愿在招标文件约定期限内补缴投标保证金，否则承担因此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

我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承诺单位（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五、费用清单

1. 费用清单说明
2. 费用清单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费用分项名称	计算依据、过程和公式	金额（元）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报价				

序号	费用分项名称	计算依据、过程和公式	费率（%）	备注
1				
2				
3				
4				
5				
.....			
合计费率				

(一) 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企业监理资质证书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质量管理体系证书 (如有)	类型:		等级:		证书号:	
营业执照号				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各类注册人员	
经营范围						
投标人关联企业情况(包括但不限于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 近年财务状况表

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2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财务状况表

名称	资产总额 (万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纳税总额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资产负债率	主营业务利润率	注册资本	是否有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从业人数
___年										
___年										
___年										

(三)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企业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项目地点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分类	项目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总监 理工 程师/ 项目 负责 人	招 标 人 名 称	招 标 人 联 系 电 话	其他说明
项目负责人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项目地点	开工时间	竣工时间	项目分类	项目内容描述	合同金额	总监 理工 程师/ 项目 负责 人	招 标 人 名 称	招 标 人 联 系 电 话	其他说明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3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正在服务和新承接的项目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电话	
签约合同价	
服务期限	
内容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描述	
备注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4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 信誉资料表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等级	获奖名称	获奖工程名称	颁奖部门	获奖日期	颁奖部门发布的文件号	其他说明
项目负责人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等级	获奖名称	获奖工程名称	颁奖部门	获奖日期	颁奖部门发布的文件号	其他说明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5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 主要人员简历表

姓 名		年龄		执业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名称	
职 称		学历		拟在本项目任职	
工作年限				从事监理工作年限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委托人及联系电话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第3.5.6 项的要求在本表后附相关证明材料。

七、勘察纲要

勘察纲要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一、勘察工程概况；
- 二、勘察范围、勘察内容；
- 三、勘察依据、勘察工作目标；
- 四、勘察机构设置（框图）、岗位职责；
- 五、勘察说明和勘察方案；
- 六、拟投入的勘察人员、勘察设备；
- 七、勘察质量、进度、保密等保证措施；
- 八、勘察安全保证措施；
- 九、勘察工作重点、难点分析；
- 十、对本工程勘察的合理化建议。

第七章 其他

其他（自拟）